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下同)，自股东大会审批之日起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具体2022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江苏苏亚审计事务所(原隶属于江苏省审计厅)，创立于1996年5月。1999年10月改制为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7月，经江苏省财政厅批准重组设立江苏苏亚金诚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1月，经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14-16层

5、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6、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数共有815人。其中，合伙人46人，注册会计师33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有204名。

7、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40,910.87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2,763.3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0,484.49万元。2021年度共有审计业务客户4,500余家，其中上市公司32家。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所在行业的执业经验。

8、2021年度共审计上市公司客户家数32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7,016.99万元（未审数），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5,000.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3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三）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及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具体如下：

序号	处理处罚类型	处理处罚机关	处理处罚决定文件号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9号	2019年3月21日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25号	2020年2月21日	否
3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10号	2020年11月19日	否

三、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长俄，2006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7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拟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璐，2017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7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于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1999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3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于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复核1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三）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公司拟就2022年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主要基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拟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符合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包括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我们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公正、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

5、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